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 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江林先生召集和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 人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 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 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表决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 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 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 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(二)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表决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 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 特此公告。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